

# 國立宜蘭大學 H1N1 新型流感體溫量測監控原則

980907

## 一、學生

1. 住宿生：住宿學生由管理單位每日協助量測。
2. 其他學生：採自主健康管理方式，於到校前自行量測或進入學校後於體溫量測處測量體溫。
3. 學生上課期間，若出現類流感不適症狀，由系所即時測量體溫。

## 二、教職員工

採自主健康管理方式，於上班前自行量測或上班後於辦公室量測體溫。

## 三、訪客

於警衛室或受訪單位量測體溫。

## 四、密閉空間之團體活動由活動主辦單位於會場外入口處量測。

## 五、圖書館、電算中心、宿舍(含餐廳)等人員密集密閉式大樓，人員進入時應量測體溫。

## 六、體溫量測處設於健康中心、各系所、各一級單位辦公室。